**项目名称：应急停车带车辆智能检测控制系统定制化开发服务**

**竞**

**争**

**性**

**比**

**选**

**文**

**件**

**采购人：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01 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3](#_Toc8052)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5](#_Toc16020)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1](#_Toc154)

[第四章 报价说明 16](#_Toc19386)

[第五章 采购清单 19](#_Toc21033)

[第六章 服务要求 20](#_Toc15894)

[第七章 合同范本 21](#_Toc18777)

[第八章 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格式 22](#_Toc16885)

# 第一章 比选公告

## 1. 比选条件

本竞争性比选项目应急停车带车辆智能检测控制系统定制化开发服务，采购人为 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该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竞争性比选。

## 2. 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2.1项目名称：应急停车带车辆智能检测控制系统定制化开发服务。

2.2项目概况：应急停车带车辆智能检测控制系统定制化开发服务，本项目旨在开发一套高速隧道应急停车带车辆智能检测控制系统，由控制主机和两个车辆检测器组成，主要应用在隧道紧急停车带中，对紧急停车带上方的灯光（或者其他警示设备）进行自动控制，起到车辆进入停车带后自动打开灯光，车辆离开停车带后自动关灯达到节能减排目的。

2.3服务地点：重庆市，具体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2.4预计采购金额：197886.00元。

2.5服务范围：应急停车带车辆智能检测控制系统定制化开发服务（详见第五章采购清单）,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甲方工作要求完成该系统软硬件设计、硬件制作、配套系统软件开发、整车调试及其它相关伴随服务等全部工作内容（详见第六章服务要求）。

2.6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至2025年03月31日。

2.7标段划分：/。

## 3. 报价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3.1.1报价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营业执照。

3.2业绩要求：

报价人在2021年1月1日至报价截止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具有一个合同金额在10万元及以上的智能控制系统相关硬件开发或智能控制系统设计服务相关项目业绩（提供合同扫描件）。

3.3信誉要求：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3.4报价人须提供采购人要求的所有资质要求、业绩要求、 信誉要求等资料并加盖单位公章。

3.5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3.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报价，否则均按无效报价处理。

## 4.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

## 5. 比选文件的获取

凡愿意参加的潜在报价人，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在重庆高速集团官网（http://www.cegc.com.cn/）获取竞争性比选文件，各报价人应随时关注网上发布的竞争性比选文件答疑、补遗、澄清等文件内容，不管报价人是否下载，均视为已知晓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有关事宜。

## 6. 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01 月 22 日上午10时00分（北京时间）。

6.2开标时间：同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6.3投标文件递交地点：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新南路52号1楼（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踏勘，不召开报价预备会。

6.5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未按要求密封的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6.6递交方式：现场递交或邮寄，若采用现场递交方式需在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送达并参与现场开标；若采用邮寄方式的需在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邮寄至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新南路52号东界龙湖三楼），并按要求进行密封，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采用邮寄方式的报价人默认认可采购人的开标结果，不得由此提出任何质疑。

## 7. 联系方式

|  |
| --- |
| 采购人：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新南路52号东界龙湖三楼 |
| 技术联系人：赖老师 电 话：18223125806 |
| 商务联系人：潘老师 电 话：18523970401 |

# 报价人须知

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 列 内 容** |
| --- | --- | --- |
| 1 | 采购人 | 采购人：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新南路52号东界龙湖三楼  联系人：潘老师  电 话：18523970401 |
| 2 | 项目名称 | 应急停车带车辆智能检测控制系统定制化开发服务 |
| 3 | 采购内容 | 见比选公告 |
| 4 | 服务地点 | 见比选公告 |
| 5 | 服务期限 | 见比选公告 |
| 6 | 缺陷责任期（质保期） | / |
| 7 | 服务要求 | 详见第六章 服务要求 |
| 8 | 报价人资格要求 | 见比选公告及附录1 |
| 9 | 是否接受  联合体报价 | 不接受 |
| 10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由各报价人根据需要自行完成现场踏勘 |
| 11 | 分包 | 不允许 |
| 12 | 偏差 | **不允许负偏差。** |
| 13 | 构成比选文件的其他材料 | 采购人发布的图纸、补遗书、答疑、澄清、最高限价通知等附件。 |
| 14 | 构成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 报价人书面澄清或补正，但不得改变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实质。 |
| 15 | 报价清单的填写方式 | 报价人按照采购人提供的报价清单填写报价。  综合单价取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本项目报价清单及说明随比选文件一并发布，详见后文。 |
| 16 | 最高投标限价 | **本项目总价最高限价：197886.00元。**  **若有报价高于采购人发布总价最高限价，其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视为重大偏差，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将按否决报价处理。** |
| 17 | 合同支付办法 | 每次支付前需由乙方提交书面支付申请、相关证明材料以及对应增值税专用发票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按以下节点支付：  (1)样机经过小批量测试合格且完成最终验收后，30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80%；  (2)乙方向甲方完全提供技术协议所规定的所有资料及文档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30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17%；  (3)项目完成最终验收12个月后，现场小批量测试产品长期运行合格，30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3%。 |
| 18 | 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2名。 |
| 19 | 保证金 | 一、投标保证金  报价人是否提供投标保证金：☑是 □否  1、报价人须缴纳投标保证金2000.00元，由报价人从公司基本账户将投标保证金汇至以下指定账户。  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同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若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内无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采购人有权作废标处理，若投标保证金存在虚假不实情况，采购人有权作废标处理。  转款备注：**\*\*\*\*\*\*（项目名称）投标保证金（项目名称可简写）。**  2、投标保证金退还方式  为便于及时退还，报价人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递交本项目保证金银行回单和公司的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未中标报价人的投标保证金，于该项目结果公示期结束后1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至报价人基本账户。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至中标人基本账户。  二、履约保证金  报价人是否提供履约保证金：☑是 □否  1、履约担保作为本项目合同附件。  2、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金额的5%。  3、履约保证金有效期：自双方签订的合同文件生效之日起，至合同约定时间或暂定金额使用完成为止。  4、履约保证金缴纳方式：现金或保函   1. 履约保证金的提交：在甲方发出中标通知书后28个工作日内（合同签订之前），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履约保证金缴纳凭证。报价人从企业的账户（开户行）在采购人规定时间内，向采购人通过电汇方式直接划付至采购人指定的保证金账户，否则，保证金无效。报价人自行考虑汇入时间风险，如同城汇入、异地汇入、跨行汇入的时间要求。若缴纳现金的，则需备注，   **转款备注：\*\*\*\*\*\*（项目名称）履约保证金（项目名称可简写）。**  6、若提供保函的：纸质保函的开立人应当是具有相应资格的银行、保险机构、融资担保公司，其信用资质、履约能力、担保能力、赔付流程、安全保密等应符合工程保函业务条件。纸质保函应合法合规，符合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行业主管部门和金融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满足招标文件约定要求。报价人对所提交的纸质投标保函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7、履约保证金的退还：缴纳现金保函的，在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后由中标人提出申请，28天后无息退还剩余部分。  三、低价风险担保金  报价人是否提供低价风险担保金：☑是 □否  1．低价风险担保：中标价低于最高限价的85%时提供，如不按时足额提供，视为中标人放弃中标，采购人有权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2．中标人提供低价风险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  （1）低价风险担保的形式：现金或保函；采用保函形式的，保函必须为不可撤销、不可转让且见索即付的独立保函，保函格式详见附件合同条款及格式附件，中标人出具保函时，不得修改“低价风险担保保函”名称，也不得对低价风险担保保函示范文本中付款条件等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否则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低价风险担保的金额：（最高限价×85%-中标价）×3，且最高不超过最高限价的85%。  （3）低价风险担保送达采购人的时间：从采购人中标通知书送达拟中标人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4）中标人因自身原因未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限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其以现金形式提交低价风险担保的，采购人有权扣除其低价风险担保金并取消其中标资格；以保函形式提交低价风险担保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保函开立人支付保函担保的与低价风险担保金额等额的款项并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中标人因自身原因未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限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且未提交低价风险担保金或低价风险保函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承担低价风险担保金等额的损失并取消中标人资格。  （5）低价风险担保的期限：自低价风险担保生效之日起至合同设备验收证书或验收款支付函签署之日止。  3.低价风险担保的退还时间：采用现金担保的，在现场工程师确认供货完成后28天内全额退还，合同履行期间允许乙方用符合要求的银行保函进行置换；若所供货物完全满足要求，经现场工程师确认后可在供货金额达到合同金额的一半时，可申请退还一半的低价风险担保金，剩余部分在在现场工程师确认供货完成后28天内全额退还。  （5）低价风险担保的扣减：  ①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其投标时填报的价格过低为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或因其自身其他原因导致项目暂停等，给甲方造成直接经济损失且拒绝承担的，按低价风险担保金额的50～100%扣减，直至解除合同；  ②因乙方违约被解除合同的，低价风险担保将全额扣除；  ③因乙方原因导致的其他情形。  4．采用经评审最低投标价法的项目，拟中标人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或者拒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低价风险担保或履约担保的，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以现金形式交纳的不予退还，以保函形式递交的由保函开立人支付保函担保的与投标保证金等额的款项，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拟中标人或中标人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备注：当中标人或拟中标人未按时提交低价风险担保，且属于可以延长低价风险担保提交期限的特殊情形时，经采购人同意，可适当延长低价风险担保的提交期限。  投标总报价低于最高限价85%的，报价人应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在投标函部分中递交低价风险担保提交承诺书。格式自拟。  保证金缴纳方式及要求：报价人从企业的基本账户（开户行）在采购人规定时间内，向采购人通过电汇方式直接划付至采购人指定的保证金账户，否则，保证金无效。报价人自行考虑汇入时间风险，如同城汇入、异地汇入、跨行汇入的时间要求。  四、采购人指定的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账户名称：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  帐 号：3460 1010 0100 4791 14  **注：根据采购人《合格供方库管理办法》，符合免交投标担保及履约担保资格的报价人，可提交经采购人审批通过并加盖采购人单位公章的《免交投标担保及履约担保审批表》代替相关保证金凭证。《免交投标担保及履约担保审批表》须在有效期内。** |
| 20 | 监督部门 | 监督部门：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监管部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新南路52号东界龙湖三楼  电 话：023-63132246 |
| 21 | 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的递交 | 1.报价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5年01月22日上午10时 00分（北京时间）。  2.报价地点和开标地点：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渝北区新南路52号东界龙湖一楼）。  3.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密封的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 22 | 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的组成 | 1.竞争性比选文件需加盖报价人的公章，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提交**正本1份，副本1份，电子文件1份**，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需装订成册；电子文件1份应提供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盖章版）**扫描件PDF格式和excel版本报价清单**（U盘1份，电子文件内容须包括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全部内容）。当电子文件与纸质版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版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为准，当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竞争性比选响应声明书、报价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资格要求材料、承诺书、报价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文件，根据第八章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格式编制。（**注：以上所有文件均须逐页加盖报价人的公章**）。  **3.密封要求：**  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密封到一个封袋中，在封套上写明：  \*\*\*\*\*\*（项目名称）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加盖报价人的公章）  在 / 年 / 月 / 日上午/：00（同报价截止时间）前不得开启。 |
| 23 | 中标候选人公示 | 评标结果将在重庆高速集团官网（http://www.cegc.com.cn/）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为3日。公示内容包括中标候选人名称、排序、投标报价；提出异议、投诉的渠道和方式。 |
| 24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24.1 | 截止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递交时间，递交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不足3家的不得开启竞争性比选文件。重新招标后报价人仍少于3个，按法定程序开标和评标，确定中标人。 | |
| 24.2 | 如中标人提供的服务无法满足本项目需求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扣除合同总金额的5%。 | |
| 24.3 | 需提供投标保证金银行回执。 | |

## 报价人须知正文部分：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竞争性比选项目已具备竞争性比选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比选。

1.1.2 本竞争性比选项目采购人：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竞争性比选项目名称：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 1.2 竞争性比选范围、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竞争性比选范围：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项目的安全目标：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报价人资格要求

1.4.1 报价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营业执照、资质要求：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2）业绩要求：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3）项目主要人员要求：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4）信誉要求：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5）其他要求：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报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报价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竞争性比选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

1.4.3 报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本竞争性比选项目的其他报价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2. 与本竞争性比选项目的其他报价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3.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4.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5.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6.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
7.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8.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惩戒对象名单；
9.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0. 2018年1月1日至报价截止日止报价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11. 有过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行为；
12. 财产被重组、接管、查封、扣押或冻结的；
13. 被国家、重庆市（含市区或任意区县）有关行政部门处以暂停投标资格行政处罚，且在处罚期限内；
14. 法律法规或报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1.5 费用承担

报价人准备和参加竞争性比选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竞争性比选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比选文件和比选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竞争性比选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报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报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 地点组织报价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报价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报价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报价人在编制比选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报价人据此做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报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报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报价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报价人应在报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在报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报价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比选文件的报价人。该澄清内容为竞争性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

1.11.1 本项目竞争性比选范围内的内容如需分包，分包单位的确定须采购人书面批准同意。否则采购人均有权取消中标人资格。

1.11.2 严禁转包、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转包、转让，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资格。

### 1.12 偏离

报价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比选响应文件偏离竞争性比选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 2. 竞争性比选文件

### 2.1 竞争性比选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比选文件包括：

1. 竞争性比选公告；
2. 报价人须知；
3. 评标办法；
4. 报价说明；
5. 工程量清单；
6. 图纸；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8. 合同条款及格式；
9. 比选响应文件格式；
10. 报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1.10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竞争性比选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竞争性比选文件的澄清

2.2.1 报价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报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提交质疑，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比选文件予以澄清。

2.2.2 竞争性比选文件的澄清将在报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3天前在重庆高速集团官方网站发布答疑，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报价截止时间不足3天，相应延长报价截止时间。

2.2.3 补遗内容可能影响比选响应文件编制的，须在报价截止时间3日前发布，发布时间至报价截止时间不足3日的，须相应延后报价截止时间。

### 2.3 报价截止时间

详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 3. 比选响应文件

### 3.1 比选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比选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3.1.1.1 比选响应文件及报价人与采购人之间与报价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3.1.1.2比选响应文件由以下内容组成：

详见第九章

### 3.2 报价

见本章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 3.3 保证金

3.3.1 报价人在递交比选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报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比选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报价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报价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3.2 报价人不按报价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比选响应文件作否决报价处理。

3.3.3 投标保证金退还：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3.3.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报价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比选响应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法律法规和本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3.4 资格审查资料

详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 3.5 备选报价方案

采购人不接受报价人的备选报价方案。

### 3.6 比选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 比选响应文件应按第九章“比选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比选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比选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比选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服务要求、竞争性比选范围等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

3.6.3 比选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比选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比选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3.6.4 比选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正本和副本封面均须加盖单位公章。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6.5 比选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 4. 报价

### 4.1 比选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比选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密封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4.1.2 比选响应文件的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 4.2 比选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报价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前递交比选响应文件。

4.2.2 报价人递交比选响应文件的地点：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报价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报价人所递交的比选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采购人收到比选响应文件后，向报价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4.3 比选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2.2.2项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前，报价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比选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报价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比选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7.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报价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比选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比选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2.2项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报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情况进行开标。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竞争性比选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采购人或竞争性比选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或与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有近亲属关系；

（2）为报价人的工作人员或退休人员；

（3）与报价人有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正性；

（4）在与竞争性比选投标有关的活动中有过违法违规行为、曾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6.3.1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比选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标依据。

6.3.2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除报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的第一名综合得分者为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 7.2 中标通知

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报价人。

###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报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竞争性比选文件 第八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8 天内，根据竞争性比选文件和中标人的比选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竞争性比选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报价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禁止采购人与报价人串通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采购人与报价人串通投标：  
 （1）采购人在开标前开启比选响应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报价人;  
 （2）采购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报价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3）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报价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4）采购人授意报价人撤换、修改比选响应文件；  
 （5）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报价人为特定报价人中标提供方便；  
 （6）采购人与报价人为谋求特定报价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 8.2 对报价人的纪律要求

报价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报价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2.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报价人相互串通投标：

（1）报价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比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报价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3）报价人之间约定部分报价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4）报价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报价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8.2.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报价人相互串通投标：

（1）不同报价人的比选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报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报价人的比选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报价人的比选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报价人的比选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报价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8.2.3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属于以他人名义投标。

8.2.4报价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比选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比选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8.5 投诉

报价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竞争性比选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监督部门投诉。具体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附录1 报价人资格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资格要求 |
| 1 | 资质要求 | 1、报价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营业执照。 |
| 2 | 业绩要求 | 1、报价人在2021年1月1日至报价截止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具有一个合同金额在10万元及以上的智能控制系统相关硬件开发或智能控制系统设计相关服务项目业绩（提供合同扫描件）。  注：须提供合同复印件或关键页，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尾页、签章页、金额页，关键页需能充分体现以上业绩要求各项要素。提供有关资料，加盖报价单位鲜公章。不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业绩视为无效。 |
| 3 | 信誉要求 | 1、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注：信誉要求报价人自行通过上述网站进行查询，经查询存在相应记录的，应回避本次比选；查询后无相应记录的，需按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中承诺格式进行承诺并盖单位公章。采购人保留对报价人承诺真实性进行查询的权利，如果发现报价人承诺不实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中标结果的排序，依次递补其他报价人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也可重新采购。 |

注：

1. 报价人提供采购人要求的所有资质要求、业绩要求、信誉要求等资料并加盖单位单位公章。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方法前附表**

| **条款号** |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 --- |
| 1 | 评标方法 | |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 报价人得分=A+B+C，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报价人按照投标总得分（商务+技术+报价）由从高到低的先后顺序。如出现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相等时，按以下原则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  （1）以评标价低的报价人优先；  （2）如评标价也相同时，以技术得分较高的报价人优先；  （3）如技术得分也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决定。 | |
| 2 | 形式评审标准 | | 报价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资料一致。 | |
| 报价函签名盖章 | 有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加盖单位公章。 | |
| 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格式 | 符合第八章“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字迹清晰可辨。  1.报价函的所有数据均符合比选文件的规定；  2.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附表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 |
| 采购清单 | 符合第五章“采购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 |
| 报价其它要求 | 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报价表中的报价与报价书文字报价应保持一致。 | |
| 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正本中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署 | 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正本中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姓名齐全，符合比选文件规定。 | |
| 其它材料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报价，否则相关报价均无效。 | |
| 3 | 资格评审标准 | | 资格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报价人须知”第8项规定 | |
| 业绩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报价人须知”第8项规定 | |
| 信誉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报价人须知”第8项规定 | |
| 人员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报价人须知”第8项规定 | |
| 其他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报价人须知”第8项规定 | |
| 4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 报价内容 | 符合第二章“报价人须知”第3项规定 | |
| 报价 | 符合比选文件给出的范围及数量，且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公布的最高限价。 | |
| 服务地点 | 符合第二章“报价人须知”第4项规定 | |
| 服务期限 | 符合第二章“报价人须知”第5项规定 | |
| 缺陷责任期（质保期） | 符合第二章“报价人须知”第6项规定 | |
| 工作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报价人须知”第7项规定 | |
| 偏差 | 符合第二章“报价人须知”第12项规定 | |
| 保证金 | 符合第二章“报价人须知”第19项规定 | |
| 5 |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 | A：投标报价70分；  B：商务部分10分；  C：技术部分20分。 | | |
| 6 | 评标基准价 | | 1.有效报价：系指初步评审均合格且其响应内容满足比选文件要求的报价人的投标报价。  （1）评标价的确定：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2）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在通过初步评审后且不高于最高限价的有效投标报价中去掉六分之一（不能整除的按小数前整数取整，不足六家报价则不去掉）的最低价和相同家数的最高价后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  以上计算取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 |
| 7 |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 | 偏差率=100％×（投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偏差率计算的最终结果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 |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 |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 | **备注** |
| 8 | B.商务评分标准（10分） | 企业实力（3分） | 1.报价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2.报价人具有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https://baike.baidu.com/item/ISO14000%E7%8E%AF%E5%A2%83%E7%AE%A1%E7%90%86%E7%B3%BB%E5%88%97%E6%A0%87%E5%87%86/54390372?fromModule=lemma_inlink" \t "https://baike.baidu.com/item/%E7%8E%AF%E5%A2%83%E7%AE%A1%E7%90%86%E4%BD%93%E7%B3%BB%E8%AE%A4%E8%AF%81/_blank)认证证书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3.报价人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注：提供相关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  |
| 财务情况（2分） | 报价人提供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2023年审计报告（审计报告需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不足一年的可提供银行出具资信证明或财务状况表，利润为正得2分，其余情况不得分。  注：提供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鲜章。 | |  |
| 报价人  业绩  （5分） | 满足资格业绩要求得3分，在满足资格要求的基础上报价人在2021年1月1日至报价截止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增加一个合同金额在10万元及以上的智能控制系统相关硬件开发或智能控制系统设计相关服务项目业绩得2分，满分5分。  注：业绩不重复计算得分，提供合同（合同需清晰反映上述业绩要求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及工作内容）复印件或扫描件。若合同中无法体现上述内容的，则还需提供业主出具的业绩证明材料（加盖业主单位鲜公章）。 | |  |
| 9 | C.技术评分标准（20分） | 技术方案（10分） | 从报价人对项目背景、用户现状和服务需求的整体理解情况分析以及服务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可操作性等方面评价各报价方提交的服务方案。较好得10-8分，一般得8-6分，较差得6-0分。  注：提供详细技术方案并加盖报价人单位公章，由报价人自行编制，格式自拟，未提供的不得分。 | |  |
| 售后服务保障（10分） | 1.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保障方案，包括服务内容、服务响应时间、服务团队人员构成。其中服务响应时间接到买方通知后4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能到达现场并提出双方均认可的解决方案得5分，其余情况根据响应时间得4~0分。  2.提供设计联络、安装调试指导、培训、质保期服务等方案。较好得5-4分；一般得4-3分；较差得3-0分。  注：由报价人自行编制，格式自拟。未提供的不得分。 | |  |
| 10 | A.评标价（70分） | 投标报价 | 所有有效投标报价分别与评标基准价相比较，等于基准价得70分，每增加1%扣0.5分；每减少1%扣0.25分，最多扣10分。按插入法计算得分。  以上计算取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  |
| 11 | 报价人得分 | | 报价人得分=A+B+C | |  |
| 12 | 除第二章“报价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2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 | | |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比选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评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评标办法前附表约定的原则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A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2.1.1B 资格评审标准：见资格预审文件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详细审查标准（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2.1.2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审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审标准

（1）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投标函部分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否决投标处理。（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2项、第2.1.3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否决投标处理。当报价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时，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1项规定的标准对其更新资料进行评审。（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3.1.2 报价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1）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拒绝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报价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报价人书面澄清确认。报价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分项报价表中各分项总价金额与依据固定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3）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总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各分项总价的合价不一致的，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4）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评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 2.2.4（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C；

（2）按本章第 2.2.4（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按本章第 2.2.4（4）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A；

3.2.2 各类评分分值的最终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报价人得分=A+B+C。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报价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报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报价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报价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报价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 第四章 报价说明

1、采购清单应与本工程竞争性比选文件、技术标准和要求等文件结合起来查阅与理解。

1. 本竞争性比选报价采用综合单价报价。根据甲方工作要求完成全部工作内容的全部费用，报价人应考虑人员工资、税金、五险一金、商业险、意外险、交通、话费、食宿补助、办公场地、办公费用、生活费用、利润、加班赶工等一切相关费用及竞争性文件所包含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等各项费用。如报价人提供的人员在本项目服务期间发生任何意外事故均有报价人承担，相应费用考虑在报价中

3、报价人应结合现场实际和现在的市场情况、自身技术及管理水平、经营状况及制定的方案的要求自行报价，该报价不低于报价人完成该项目的成本。

4、报价中的单价和合价全部以人民币（元）表示。

5、合同为单价合同，合同期间不予调价。

6、对于符合要求的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如发现报价清单中有计算方面的算术差错，按以下规定予以修正：（1）当以数字表示的金额与文字表示的金额有差异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2）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3）当各细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细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当按以上原则对算术性差错的修正，应以取得报价人的同意，并确认修正后的最终报价。如果报价人拒绝确认，则报价做废标处理。

# 第五章 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工作项 | 描述 | 产品功能 | 单位 | 数量 | 税率 | 含税限价总价（元） | 备注 |
| 1 | 应急停车带车辆智能检测控制系统定制化开发 | 应急电源 | 1.外壳设计；  2.硬件设计；  3.PCB设计；  4.样品制作。 | 急用电源负责整个系统的供电，其具备以下功能： 1.支持220V交流电的输入。 2.支持多路12V直流电输出。 3.具备12V5000mAH锂电池。 | 项 | 1 | 6% |  | 此项报价包含全部软、硬件设计费，样品制作费以及后续设备集成等完成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 |
| 2 | 车检器红外对射模块 | 1.外壳设计；  2.硬件设计；  3.PCB设计；  4.样品制作。 | 车检器红外对射模块巡检发射红外光波：以下功能 1、具有6对红外发射和接收管 2、根据车检器MCU板指令发射红外光波。 3、接收红外光波数据返回给MCU板。 4、显示红外接收数据状态 5、显示系统工作状态 | 项 | 1 | 6% |  | 此项报价包含全部软、硬件设计费，样品制作费以及后续设备集成等完成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 |
| 3 | 车检器MCU板模块 | 1.外壳设计；  2.硬件设计； 3.PCB设计；  4.嵌入式软件开发；  5.样品制作。 | 车检器MCU板模块负责与智能控制器通讯，有以下功能： 1、接收来自于通讯模块的指令，并执行相应动作 2、巡检车检器红外对射模块发送数据 3、接收车检器红外对射模块红外数据 4、显示系统工作状态 5、返回数据给智能控制器 | 项 | 1 | 6% |  | 此项报价包含全部软、硬件设计费，样品制作费以及后续设备集成等完成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 |
| 4 | 智能控制器 | 1.外壳设计；  2.硬件设计； 3.PCB设计；  4.嵌入式软件开发；  5.样品制作。 | 智能控制器是车辆智能检测控制系统的主机设备，其具备以下功能： 1.支持以太网通讯。 2.支持RS485通讯。 3.支持多路I/O输出。 4.支持电量数据的采集。 5.运行自动控制程序 | 项 | 1 | 6% |  | 此项报价包含全部软、硬件设计费，样品制作费以及后续设备集成等完成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 |
| 5 | 控制箱 | 1.外壳设计；  2.硬件设计；  3.样品制作。 | 组装各个功能模块，内置电源、空开、电源插座、远程重合闸空开等, 不锈钢材质 | 项 | 1 | 6% |  | 此项报价包含全部软、硬件设计费，样品制作费以及后续设备集成等完成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 |
| 6 | 测试工具软件 | 1.测试软件开发 | 配置、测试智能控制器的测试软件，其具备以下功能： 1、支持以太网通讯 2、支持串口通讯 3、远程控制I/O输出 4、配置控制器运行模块 5、采集控制器数据 6、配置控制器网络参数 | 项 | 1 | 6% |  | 此项报价包含全部软、硬件设计费，样品制作费以及后续设备集成等完成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 |
|  | | **合计** | | | | | | 197886.00 |  |

# 

# 第六章 服务要求

**1.系统概述**

应急停车带车辆智能检测控制系统，是对隧道应急停车带区域智能检测控制、红外感知设备和检测区的设备智能供电、设备状态监测、物联感知、动环监测和远程管理的综合性智能检测感知管理系统。

**2.产品功能**

应急停车带车辆智能检测控制系统由急用电源、车检器红外对射模块、车检器MCU板模块、智能控制器、控制箱、测试工具软件构成。

2.1急用电源

急用电源负责整个系统的供电，产品功能如下：

1. 支持220V交流电的输入；
2. 支持多路12V直流电输出；

3)具备12V5000mAH锂电池。

2.2车检器红外对射模块

车检器红外对射模块巡检发射红外光波，产品功能如下：

1. 具有6对红外发射和接收管；
2. 根据车检器MCU板指令发射红外光波；
3. 接收红外光波数据返回给MCU板；
4. 显示红外接收数据状态；
5. 显示系统工作状态。

2.3车检器MCU板模块

车检器MCU板模块负责与智能控制器通讯，产品功能如下：

1. 接收来自于通讯模块的指令，并执行相应动作；
2. 巡检车检器红外对射模块发送数据；
3. 接收车检器红外对射模块红外数据；
4. 显示系统工作状态；
5. 返回数据给智能控制器。

2.4智能控制器

智能控制器是车辆智能检测控制系统的主机设备，产品功能如下：

1. 支持以太网通讯；
2. 支持RS485通讯；
3. 支持多路I/O输出；
4. 支持电量数据的采集；
5. 运行自动控制程序。

2.5控制箱

组装各个功能模块，内置电源、空开、电源插座、远程重合闸空开等, 不锈钢材质。

2.6测试工具软件

配置、测试智能控制器的测试软件，其具备以下功能：

1. 支持以太网通讯；
2. 支持串口通讯；
3. 远程控制I/O输出；
4. 配置控制器运行模块；
5. 采集控制器数据；
6. 配置控制器网络参数。
7. **技术参数**

3.1急用电源

——使用AC-220V-DC12V；

——开关电源设计；

——多路12V直流电输出；

——12V5000mAH锂电池；

——断电时自动切换由电池供电；

——负责对整个系统进行供电。

3.2车检器红外对射模块

——发射管12个；

——接收管12个；

——电源输入5V DC；

——TTL通讯接口；

——发射功能档位4档；

——工作温度20℃~60℃；

——由MCU板电源供电

3.3车检器MCU板模块

——芯片主频48MHZ；

——存储20K RAM；

——电源输入12V DC；

——接口1路RS485；

——操作糸统支持RTOS；

——工作温度-20℃~60℃；

——由智能控制器输出12V DC电源供电。

3.4智能控制器

——主频48MHZ；

——20K RAM，64K EEPROM；

——2路RS485接口；

——1路RS485接口；

——1路以太网接口；

——2路DO输出,继电器输出可以过220/0.5A；

——支持电量数据采集 ；

——显示2个车检器的状态，运行模式，输出开关信号状态；

——支持RTOS；

——-20℃~60℃工作温度 ；

——12V DC电源供电，电池供电。

3.5控制箱

——不锈钢材质；

——540mm\*360mm\*112mm；

——电源输出输入AC220V 50HZ ；

——输出接口开关量；

——工作温度-20℃~60℃。

3.6测试工具软件

——运行环境操作糸统WINDOWS 7\10；

——软件语言C++语言；

——支持通讯接口RS485以太网。

1. **服务要求**

|  |  |
| --- | --- |
| 产品名称 | 服务要求 |
| 急用电源 | 外壳设计；硬件设计；PCB设计；样品制作；测试调试；维护等服务。 |
| 车检器红外对射模块 | 外壳设计；硬件设计；PCB设计；样品制作；测试调试；维护等服务。 |
| 车检器MCU板模块 | 外壳设计；硬件设计；PCB设计；嵌入式软件开发；样品制作；测试调试；维护等服务。 |
| 智能控制器 | 外壳设计；硬件设计；PCB设计；嵌入式软件开发；样品制作；测试调试；维护等服务。 |
| 控制箱 | 外壳设计；硬件设计；样品制作；测试调试；维护等服务。 |
| 测试工具软件 | 软件开发；测试调试；维护等服务。 |

# 第七章 合同范本

详见附件

# 第八章 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

报价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年 月 日

**目 录**

1. 竞争性响应声明书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三、报价一览表

四、审查资料

五、商务部分

六、技术部分

七、报价人承诺

八、报价人提供的其他资料

九、低价风险担保提交承诺书（如有）

## 竞争比选响应声明书

**致：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应急停车带车辆智能检测控制系统定制化开发服务项目竞争比选项目的竞争比选公告，签名代表 （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竞争比选响应单位 （竞争比选响应单位名称） 提交报价文件。

我方愿以： 元（大写： ）的报价按照竞争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供本次竞争比选文件要求的设备及服务。

据此函，签名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竞争比选响应单位将按竞争比选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竞争比选响应单位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比选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相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竞争比选响应单位同意提供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竞争比选响应文件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竞争比选响应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4、与本竞争比选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竞争比选响应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名）：

竞争比选响应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职务：

竞争比选响应单位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报价人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报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此处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报价人：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报价人加盖单位公章。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报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比选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此处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此处粘贴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报 价 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名）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报价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

## 报价一览表

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研究了竞争比选文件中所有文件后，我司对\*\*\*\*\*\*采购项目竞争比选响应报价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工作项 | 描述 | 产品功能 | 单位 | 数量 | 税率 | 含税单价（元） | 含税总价（元） | 备注 |
| 1 | 应急停车带车辆智能检测控制系统定制化开发 | 应急电源 | 1.外壳设计；  2.硬件设计；  3.PCB设计；  4.样品制作。 | 急用电源负责整个系统的供电，其具备以下功能： 1.支持220V交流电的输入。 2.支持多路12V直流电输出。 3.具备12V5000mAH锂电池。 | 项 | 1 | 6% |  |  | 此项报价包含全部软、硬件设计费，样品制作费以及后续设备集成等完成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 |
| 2 | 车检器红外对射模块 | 1.外壳设计；  2.硬件设计；  3.PCB设计；  4.样品制作。 | 车检器红外对射模块巡检发射红外光波：以下功能 1、具有6对红外发射和接收管 2、根据车检器MCU板指令发射红外光波。 3、接收红外光波数据返回给MCU板。 4、显示红外接收数据状态 5、显示系统工作状态 | 项 | 1 | 6% |  |  | 此项报价包含全部软、硬件设计费，样品制作费以及后续设备集成等完成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 |
| 3 | 车检器MCU板模块 | 1.外壳设计；  2.硬件设计； 3.PCB设计；  4.嵌入式软件开发；  5.样品制作。 | 车检器MCU板模块负责与智能控制器通讯，有以下功能： 1、接收来自于通讯模块的指令，并执行相应动作 2、巡检车检器红外对射模块发送数据 3、接收车检器红外对射模块红外数据 4、显示系统工作状态 5、返回数据给智能控制器 | 项 | 1 | 6% |  |  | 此项报价包含全部软、硬件设计费，样品制作费以及后续设备集成等完成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 |
| 4 | 智能控制器 | 1.外壳设计；  2.硬件设计； 3.PCB设计；  4.嵌入式软件开发；  5.样品制作。 | 智能控制器是车辆智能检测控制系统的主机设备，其具备以下功能： 1.支持以太网通讯。 2.支持RS485通讯。 3.支持多路I/O输出。 4.支持电量数据的采集。 5.运行自动控制程序 | 项 | 1 | 6% |  |  | 此项报价包含全部软、硬件设计费，样品制作费以及后续设备集成等完成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 |
| 5 | 控制箱 | 1.外壳设计；  2.硬件设计；  3.样品制作。 | 组装各个功能模块，内置电源、空开、电源插座、远程重合闸空开等, 不锈钢材质 | 项 | 1 | 6% |  |  | 此项报价包含全部软、硬件设计费，样品制作费以及后续设备集成等完成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 |
| 6 | 测试工具软件 | 1.测试软件开发 | 配置、测试智能控制器的测试软件，其具备以下功能： 1、支持以太网通讯 2、支持串口通讯 3、远程控制I/O输出 4、配置控制器运行模块 5、采集控制器数据 6、配置控制器网络参数 | 项 | 1 | 6% |  |  | 此项报价包含全部软、硬件设计费，样品制作费以及后续设备集成等完成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 |
| **合计** | | | | | | | |  |  |  |

注：

1、含税金额合计应与投标函中的报价一致，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报价最多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报价人应仔细核实比选范围内所包含的所有计费项目，综合单价为已考虑各种风险后的所有费用，未报及漏报的项目将视为是报价人对采购人进行优惠，结算时不再进行增加。

3、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期间不予调价。

报 价 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审查资料

## （一）资格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资格要求 |
| 1 | 资质要求 | 1、报价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营业执照。 |
| 2 | 业绩要求 | 1、报价人在2021年1月1日至报价截止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具有一个合同金额在10万元及以上的智能控制系统相关硬件开发或智能控制系统设计相关服务项目业绩（提供合同扫描件）。  注：须提供合同复印件或关键页，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尾页、签章页、金额页，关键页需能充分体现以上业绩要求各项要素。提供有关资料，加盖报价单位鲜公章。不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业绩视为无效。 |
| 3 | 信誉要求 | 1、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注：信誉要求报价人自行通过上述网站进行查询，经查询存在相应记录的，应回避本次比选；查询后无相应记录的，需按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中承诺格式进行承诺并盖单位公章。采购人保留对报价人承诺真实性进行查询的权利，如果发现报价人承诺不实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中标结果的排序，依次递补其他报价人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也可重新采购。 |

注：

1. 报价人提供采购人要求的所有资质要求、业绩要求、信誉要求等资料并加盖单位单位公章。

**五、商务部分**

**[提示：商务部分评分标准所涉及的内容及相关佐证资料由报价人自行考虑是否提供，若提供应按要求予以制作并标注内容，格式自拟，未提供的对应部分不得分，商务部分评分内容不作为判定初步评审合格与否的条件，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提交的证明材料不足以证明相应评审内容的，相应部分将不被纳入参与计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对应评分标准 | 证明材料 | 对应页码 | 备注 |
| 例 |  |  |  |  |
| 1 | 企业实力 | / | \*\*页-\*\*页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技术部份

**[提示：技术部分评分标准所涉及的内容及相关佐证资料由报价人自行考虑是否提供，若提供应按要求予以制作并标注内容，格式自拟，未提供的对应部分不得分，技术部分评分内容不作为判定初步评审合格与否的条件，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提交的证明材料不足以证明相应评审内容的，相应部分将不被纳入参与计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对应评分标准 | 证明材料 | 对应页码 | 备注 |
| 例 |  |  |  |  |
| 1 | 方案 | / | \*\*页-\*\*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报价人承诺

致：重庆首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研究 （项目名称）项目竞争比选文件后，在此郑重承诺我司满足本项目一切报价内容、报价、服务期限及质量标准等相关要求，响应比选函的一切内容，同时申明将按照自行给出的商务、技术方案组建服务团队、履行服务义务。若我司中标本项目且无法满足业主相关需求，我司愿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我公司在此承诺：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承诺人：

日期：

## 报价人提供的其他资料

### （一）报价人基本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报价人名称 |  | | | | | | | | | |
| 报价人  公司股权结构 |  |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邮政编码 |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 | 电话 | |  | | |
| 传真 |  | | | | 网址 | |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 电话 | | |  |
| 项目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 电话 | | |  |
| 成立时间 | 年 月 日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  | |
| 注册资金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  | |
| 开户银行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  | |
| 账号 |  | | 技工 | |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 |

### （二）其他材料

1、投标保证金银行回执等附件。

2、报价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标明其内容且格式自拟。

**九****、低价风险担保提交承诺书（如有）**

（投标报价低于招标项目最高限价的85%时采用）

（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 （报价人名称）参加了你单位 （项目名称）的投标。我公司投标报价低于最高限价的85%，若获得中标资格，我公司承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递交低价风险担保。同时，我公司已落实低价风险担保的提交方案，承诺如采用保函形式提交低价风险担保，保函的格式和内容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否则，我公司愿承担招标文件中约定的，因未按规定递交低价风险担保的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 标 人：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